

关于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0372 号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ZHONGRUI YUE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1. 鉴证报告.....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邮政编码：100140

Zhongrui Yue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Add:8-9 /F Block A Corporation Bldg.No.35 Financ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

Post Code:100140

电话：+86(10)88095588

Tel: +86(10)88095588

传真：+86(10)88091190

Fax: +86(10)88091190

关于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0372 号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剑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瑞锋

2011 年 3 月 2 日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664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000 股、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2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000,000.00 元，扣除剩余承销费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19,750,000.00 元（承销费和保荐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0,750,000.00 元，发行前公司已预付 1,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5,250,000.00 元，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路演及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5,242,557.42 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9,007,442.5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138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12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0]25 号《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根据该要求，公司计入到发行费用中涉及媒体和路演推介等费用 6,651,285.00 元应计入当期损益。经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625,000,000.00 元，各项发行费用 29,341,272.42 元（承销和保荐费用 20,750,000.00 元、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8,591,272.4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5,658,727.58 元。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全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3,625,132.09 元。

2、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短期借款共计人民币 60,000,000.00 元，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 58,000,000.00 元。

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之净额为人民币 2,160,706.46 元。2010 年公司及安全公司将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和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前募集资金形成的利息收入共计人民币 238,025.93 元转出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将转出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216,253.13 元及安全公司将转出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21,772.80 元，分别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4、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 469,304,991.02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于2008年8月18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街支行、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安全公司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权限审批制度，以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本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开户单位	期末余额（元）	其中：定期（元）	存储方式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本公司	48,569,770.23	30,131,100.00	活期、定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街支行	本公司	91,208,860.07	90,000,000.00	活期、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本公司	91,206,238.60	90,000,000.00	活期、定期存款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安全公司	238,317,702.92	210,000,000.00	活期、定期存款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投资公司	2,419.20	---	活期、定期存款
合计		469,304,991.02	420,131,1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

2010 年 11 月 3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全系列 UTM 产品项目、基于 WEB 应用的业务安全系列产品项目、安全管理系统产品项目、网络安全服务和运营平台项目及安全研究和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等五个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上述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24,192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对该变更事项分别发表意见。

2、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2 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62.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19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62.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192.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全系列UTM 产品项目	否	6,646.00	6,646.00	91.23	91.23	1.37	2011年12月31日	-		否
2、基于WEB 应用的业务安全系列产品项目	否	4,806.00	4,806.00	74.14	74.14	1.54	2011年12月31日	-		否
3、安全管理系统产品项目	否	4,587.00	4,587.00	62.91	62.91	1.37	2011年12月31日	-		否
4、内网终端安全产品项目	否	2,808.00	2,808.00	-	-	-	2011年12月31日	-		否
5、网络安全服务和运营平台项目	否	4,733.00	4,733.00	77.23	77.23	1.63	2011年12月31日	-		否
6、安全研究和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420.00	3,420.00	57.00	57.00	1.67	2011年12月31日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000.00	27,000.00	362.51	362.51	1.34				
归还银行贷款				6,000.00	6,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800.00	5,8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800.00	11,800.00					
合计				12,162.51	12,162.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超募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5,658,727.58元。201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提前偿还银行借款。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使用6,000万元。 2010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资金人民币5,8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使用5,8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0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二零一零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新设子公司收购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和向其增资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全系列UTM产品项目、基于WEB应用的业务安全系列产品项目、安全管理系统产品项目、网络安全服务和运营平台项目及安全研究和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等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即安全公司)。该等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共计人民币24,192.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超募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5,658,727.58元，2010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8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